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上海市 2016 年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获得上海市 2016 年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项目的说明

为了积极推动上海市现代服务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巩固提升服务经济为主的产业结构，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发〔2013〕3号）和《上海市服务业重大示范项目管理操作办法》（沪发改服务〔2013〕16号）的精神，经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和市财政局的评审，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安金融”或“公司”）获得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16 年第三批支持项目，2016-2017 年两年建设期，引导资金下达人民币 150 万元（壹佰伍拾万元），其中已拨付人民币 120 万元（壹佰贰拾万元）。根据市有关规定，报区政府同意，对本项目按照市级下达扶持资金 1:1 安排区级配套资金。

二、获得支持项目对财安金融的影响

获得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16 年支持项目，体现了上海市政府对于公司建设“银行信贷预警以及不良资产处置协同管理平台”项目在研发、创新及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工作的认可与鼓励。公司

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提高研发和创新的能力及水平，进一步提高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不断增强企业实力。

三、备查文件

- 1、虹口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扶持项目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